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涂建华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公司股东涂建华先生计划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预计为2019年10月25日至2020年4月25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40万股。

截至2020年3月19日，涂建华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根据涂建华先生向公司出具的《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其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0,400,01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92%。依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涂建华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姓名	公司任职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 (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减持股份 来源
涂建华	在公司 无任职	集中竞价 交易	2019年10月25日 至2020年3月19日	10,400,011	39.98	0.92%	IPO 前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目前 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目前 总股本比例

涂建华	合计持有股份	66,714,500	5.90%	56,314,489	4.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6,714,500	5.90%	56,314,489	4.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涂建华先生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实际减持情况符合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本次涂建华先生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